

罗政发〔2024〕17号

罗村镇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 2024 年度水资源联合执法检查 工作专班的报告

各村（居）、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淄川区水资源执法检查工作专班关于印发 2024 年淄川区水资源联合执法检查工作计划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我镇水资源执法工作需要，成立由镇长任组长，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，其他科级干部、相关部门负责人及各村居书记、主任任成员的水资源联合执法检查工作专班。

附件：罗村镇 2024 年水资源联合执法检查工作专班

罗村镇人民政府
2024 年 6 月 30 日

罗村镇 2024 年度水资源 联合执法检查工作专班组成人员

组 长：张 雷 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副组长：姜 波 镇党委副书记、镇政协工作联络室主任
王小川 镇党委副书记

执行副组长：李仁旭 镇政府副镇长

成 员：杜晶中 镇人大主席
辛宝昌 镇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、
区监委派出罗村镇监察室主任

马 骁 镇党委委员、副镇长

蒲 梁 镇党委委员、人武部长

韩奉娇 镇党委委员

孙美玲 镇党委委员

董 凯 镇政府副镇长

邵 通 镇政府副镇长

潘 涛 镇二级主任科员

周红梅 镇三级主任科员

庄益民 镇八级职员

刘克礼 镇副科级干部

李雪潇 镇经发办副主任

张淑华 镇科教文卫服务中心主任

李 达 镇纪委副书记、区监委派出罗村

镇监察室副主任
亓 林 镇综合执法办主任
王丽美 镇便民服务中心主任
刘 川 镇应急安全保障中心主任
李聪颖 镇社会事务办副主任
董 军 淄博星辰供水有限公司执行董事
各村（居）书记、主任

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，李慧涛同志任办公室主任，陈法振同志任联络员，工作人员为翟春晓、路意、李建伟。